東北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NORTHEAST TIGER PHARMACEUTIC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7)

二零一二年報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市場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東北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本公告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董事長致辭	3
董事會報告	9
管理層討論分析	13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14
監事委員會報告	16
企業管治報告	1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1
獨立核數師報告	23
綜合收益表	24
綜合財務狀況表	25
財務狀況表	26
綜合權益變動表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	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財務概要	60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劉陽
郭鳳
王學華(於2012年5月28日辭任)
金昕(於2012年11月27日辭任)
秦海波(於2012年11月27日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繼陽
牛淑敏
趙振興

監事
張亞彬
陳林波
尹宏

公司秘書
吳陳輝

審核委員會
林繼陽
牛淑敏
趙振興

監察主任
郭鳳

授權代表
秦海波
劉陽

創業板股份代號
8197

接收傳票及通告之授權代表
秦海波
劉陽

核數師
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李偉斌律師行

主要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吉林鐵路支行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吉林省
吉林市
吉林高新產業開發區
2號路3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中環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22樓2201-2203室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人代表董事會現向股東呈列東北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業績。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是培植、加工和行銷林下參及相關傳統中草藥。公司的加工和行銷主要在吉林省吉林市，而培植林下參及相關中草藥的林地位於中國吉林省安圖縣福滿林場山泉村,本集團林地擁有經營權。林地現時被天然森林所覆蓋，而林地下種植有人參。林地之面積約為2,533.10公頃(包括2,125.10公頃位於山泉村及408公頃位於鹿柴山)。

本集團擁有經營權的林地，可以用於發展三大產業，即：(A)木材採伐，(B)旅遊業及(C)培植傳統中草藥。

A. 木材採伐

林業用地面積為2,529.6公頃，其中林木蓄積約為200,258立方米，可以發展木材採伐。經向安圖縣林業局諮詢，木材採伐只須上繳育林費為銷售額的21%及沒其他稅費，惟須取得採伐許可證和獨立的運輸許可證。目前本集團尚未開展此等業務。

B. 旅遊業

吉林省的旅遊業近年來已逐漸發展起來。為了發展地方經濟，吉林省的地方縣政府已開始發展森林旅遊業及生態旅遊業以吸引中國其他地區的遊客。長白山因其美麗的風景及獨特的環境，是吉林省旅遊業的標誌性景區。安圖縣明月鎮自身旅遊資源豐富，可發展旅遊業。該地區附近有三大景區，名為福滿溝生態景區、明月湖景區及河西滑雪場景區(開發中)。因林地於地理位置上靠近明月鎮，適宜發展遊客休閑用途的相關旅遊設施。目前本集團尚未開展此等業務。

C. 傳統中草藥的培植

考慮到林地的氣候及土壤條件，本集團可以在林地培殖以下中草藥材。據估計，林地可以用作傳統中草藥如林下參、細辛、刺五加、平貝母、玉竹及林蛙的培植，林地內也將對野生五味子實行人工撫育管理。

(i) 林下參

人參被稱為「百草之王」，為名貴中草藥。人參使用已有超過4,000年歷史。林下參指透過人手於山區播種來種植人參的方法。人參種子生長需時10至20年或以上，期間不得受到任何人為扦擾。林下參亦稱移山參。林下參的營養功效可媲美野山參。於中國，林下參的培育於一九九零年開發。初時，已開發家參移植方法。鑒於人參需求不斷增加，透過人手撒播人參種子，讓人參自然生展已成為趨勢。於二零零四年，中國政府宣佈長白山區十四個市縣為人參產源地，「長白山人參」成為國家原產地受保護產品。為更有效

控制「長白山人參」的品質，已於二零一一年引入《關於振興人參產業的意見》。根據上述意見，「長白山人參」品牌需作全面提升，且通過多項政策，行業生產鏈將得以加強。因此，GAP林下參將於不久將來作進一步開發。

(ii) 細辛

細辛為馬兜鈴科(Aristolochiaceae)細辛屬(Asarum)多年生草本藥用植物適於林下種植，野生種有分佈於中國東北的遼細辛(A. Heterotropoides Fr)和分佈於中國陝西的華細辛(A. sieboldi Miq)。通常，遼細辛的品質比華細辛好，因此生產栽培以遼細辛為主。細辛除國內需求外還大量出口，一直是傳統中草藥材市場的暢銷品。據現場勘察，本區域適宜林下種植細辛面積有400公頃(可利用面積160公頃)，以4年為一個生產週期。目前幹品價格約為人民幣25－68元／千克。人工栽培3－4年可收穫，而林地上的這種培植每平方米可產鮮品2.5千克。

(iii) 刺五加

刺五加為五加科五加屬多年生落葉灌木，主要分佈於東北三省(黑龍江、吉林及遼寧)，河北、山西等省也有分佈。刺五加的根皮(五加皮)是常用名貴中藥材。刺五加適於在稀疏林地種植，以4－6年生植株可採收。每年十月下旬至大地封凍前，可林下種植刺五加133株／畝，平均5年收穫1次。據現場勘察，本區域適宜林下種植刺五加面積有350公頃(可利用面積140公頃)，畝產值人民幣20,000元。

(iv) 平貝母

平貝母為百合科多年生植物，地下莖供藥用。平貝母生育期60天，可糧貝間作或林下種植，人工栽培兩年收穫一次。據估計，種栽用量0.35－0.75千克／平方米，單位面積產量1－2.5千克／平方米。據現場勘察，本區域適宜林下種植平貝母面積約有100公頃及據估計，以2年為一個生產週期，林地畝產值人民幣56,610-106,560元。

(v) 玉竹

玉竹為百合科植物多年生植物，其地下莖可作藥用。玉竹適宜於涼爽、潮濕、蔭蔽環境生存。野生於山谷、河流陰濕處、林下、灌木叢中及山野路旁。玉竹適宜於微酸性黃沙土壤中生長，生、熟荒山坡均可種植。玉竹種植2－3年即可收穫。據林地現場勘察，本區域適宜林下種植玉竹面積有100公頃，生產週期約為3年。玉竹目前的市場價格為人民幣27元／千克。

(vi) 野生五味子管護

北五味子是我國常用名貴中藥材。五味子為滋補類藥材，是生產健腦安神、調節神經藥品及保健品的首選藥材。北五味子亦可作果酒和果汁飲料的加工原料。北五味子是一種多功能、多用途的野生植物，開發利用價值高，應用前景十分廣闊，利於資源保護力度。據現場查勘，每年可收穫北五味子鮮果125噸(50千克／公頃），折合幹品25噸。北五味子幹品的目前市場價格為人民幣25－28元／千克。林地種植（養殖）這藥材可提高產品品味，因人力物力資源投入少，根據市場行情可延長或縮短中藥材收穫期，躲避市場風險，在保護物種資源的前提下，實現林地高效利用。

(vii) 長白山林蛙油

《中國藥物學》記載：蛤蟆油（林蛙油）是「潤肺、生津、補虛的身體增強劑，是身體衰弱的滋補佳品」。生產林蛙油的林蛙主要產於我國東北的長白山區，是東北地區特有的蛙種。目前林蛙油市場價格為人民幣2650-4000元／千克。

根據吉林省獨特的自然地理條件及本集團的客觀情況，目前，率先發展傳統中草藥，特別是林下參的培植是本集團的當務之急。

吉林省位於中國東北部，被視為中國林業發展方面最重要的大省。根據吉林省林業廳發布的資料，吉林省有林業面積約9,288百萬公頃，其中約8,202百萬公頃有森林覆蓋，森林覆蓋率約達43.4%。吉林省共有34個自然保護區，面積約2.25百萬公頃，佔吉林省總面積約11.9%。這34個自然保護區中，7個被列為國家級自然保護區，另12個被列為省級自然保護區及其餘區域。在吉林省內，有46個省級或以上森林公園，總面積約2.06百萬公頃。這46個森林公園中29個被列為國家級森林公園，另17個被列為省級森林公園。

安圖縣位於中國吉林省延邊朝鮮自治區西南部。安圖縣的面積為7,438平方公里。延邊州及安圖縣都是中國吉林省內以山區為主的地區。為大力發展地方經濟，該兩個地區的地方政府一直積極鼓勵各類企業開發林地資源。目前於延邊州及安圖縣有機食品及有機中草藥的種植業及林業活動已成為當地的經濟增長熱點。經過多年的招商引資工作，這兩個地區的地方政府已摸索出利用私營企業發展山區及林地的經驗。

吉林省在地理上位於北方大陸的中緯度地區。其東部靠近黃海及日本海，相對潮濕。其西部遠離海洋而靠近蒙古高原，相對乾燥。由於其獨特的地理位置，吉林省的四季極其分明。吉林省的年均氣溫為攝氏2－6度。全年日照時間平均約為2,200－3,000小時，年降雨量約400－900毫米。由於吉林省的東部靠近海洋，每年約有130個無結冰日，而吉林省西部每年約有150個無結冰日。

根據《道地藥材的成因研究》及《道地藥材與環境相關性研究》，一般中草藥的培育受像陽光、溫度及降雨量等因素影響。將於林地上培殖的各類藥材包括林下參、細辛、刺五加、平貝母、玉竹、野生五味子、林蛙油等被國家確認為適合在吉林省培育的本地中草藥，天氣條件適合培育林下參。

董事認為人參產業之未來增長潛力主要由以下競爭優勢所帶動，包括：

(1) 目前埋於林地之林下參為高質量及可於銷售後產生即時現金；

(2) 由於中國發展中之經濟及人們開始注意健康，彼等願意花費購買與保健有關之產品或保健食品，以改善彼等之健康。長久以來，人參被認為含有高營養價值及可治療各種健康問題，並廣泛用於中醫藥產品；

(3) 吉林省為適合林下參培育之地區，且於中國境內並無其他省份擁有適合培育林下參之氣候，因此，董事認為人參產業相對中國其他製藥公司而言存在較少競爭；及

(4) 本公司為吉林省知名製藥公司，且董事認為涉足人參產業可擴充本集團之業務範疇，同時強化集團作為製藥企業之定位。

2012年度對本集團而言是充滿考驗的一年。國際方面全球經濟增長放緩，歐盟地區的不穩定局面和希臘無力償債的風險。國內方面,中國經濟雖整體開始放緩，資金壓力大，醫藥市場需求疲軟、基本藥物招標、環保壓力加大、新版GMP實施等諸多因素影響，居民消費停滯不前。儘管如此，在管理層和全體員工的不懈努力下，集團的營業額和盈利還是有所增長。

前景

本集團之願景乃成為中國吉林省其中一間領先的培植、加工和行銷林下參及相關傳統中草藥企業。就此而言，本集團計劃透過下列策略完成其目標：

(1) 擴充培育林下參之產量；

(2) 維持參苗及種子之質素以出產高質量之人參；

(3) 持續致力於生產安全，環境保護、經營優越性及社區連繫；及

(4) 加強其研發方面及發展更多與人參有關之產品。

本集團之計劃乃把將於林地上培育之林下參售予其他藥業公司作為原材料，並在林下參品質優良且根形完整之情況下直接於市場上出售。

如上文所述，吉林省被確認為擁有大規模生產及培育各類藥材包括林下參、細辛、刺五加、平貝母、玉竹、野生五味子、林蛙油等的高技術。本公司亦委聘中國農業科學院特產研究所在生產及培育中草藥(包括林下參)過程中為本集團員工提供協助。中國農業科學院特產研究所為中國經國家承認的唯一研究機構，其進行珍貴動植物的培養及資源保護方面的研究。他們在中國東北部各類藥材包括林下參、細辛、刺五加、平貝母、玉竹、野生五味子、林蛙油等的生產及培育方面富有經驗。董事相信，在他們的專業意見及協助下，在林地生產及培育各類藥材包括林下參、細辛、刺五加、平貝母、玉竹、野生五味子、林蛙油等可以取得正面發展。

展望未來，中國經濟雖整體開始放緩，然而中國醫藥市場持續擴容的驅動力在於：一是人口老齡化進程加快，心血管、癌症、糖尿病、神經系統病變等以老年人為主體的疾病已經佔據發病率及相關治療費用的前列；二是國家醫保體系覆蓋面漸趨完整，已逾13億人口，醫保費用也有所上升，如對城鎮居民醫療保險和新農村合作醫療政府補貼部分的增加，對大病報銷比例的增加；三是政府對公共衛生醫療投入加大，城市社區醫院、縣級醫院特別是鄉鎮衛生院發展迅速，醫療條件大幅度改善；四是城鎮居民的健康需求不斷提升而支付能力增強，國內中草藥需求也將受惠。因此，本集團認為傳統中草藥培植將呈現良好的發展前景，令本集團增強對發展繁殖地下人參及相關培植我國傳統中草藥業務的信心。

本公司目前從事加工及行銷「東北虎」品牌中藥業務未能為公司的業務發展帶來重大突破。受原材料價格及能源成本上漲以及產品需求下降等不利因素影響下，本公司的製造及行銷「東北虎」品牌中藥業務收入及利潤均大幅下跌。因此，本集團正轉移業務方向，從而集中資源發展繁殖地下人參及相關培植我國傳統中草藥業務。憑藉本集團管理層的行業經驗及網絡，我們對於行業的長遠發展甚具信心，業務轉型實屬明智決定。為了發展成為行業的領先及多元化企業，本集團亦把握行業機遇，並積極物色新的併購目標及發展多元化的產品種類，以增加集團的競爭力及收入來源。

在此，我謹代表董事會為所有對本集團發展作出貢獻的員工、客戶及業務夥伴致以真誠的謝意，我亦想藉此機會多謝一直支持及信賴本公司的股東。我們將繼續努力，謹守崗位，以傑出的業務表現回饋各界的支持！

東北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呈列董事會報告連同本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公司重組
本公司於1998年11月20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私營有限公司。2000年6月30日，本公司改組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H股自2002年2月28日開始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業務是培植、加工和營銷林下參及相關傳統中草藥。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及主要客戶之採購及銷售佔本集團總採購及銷售的比例如下：

採購

–	最大供應商購貨的總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	58.59%
–	五大供應商購貨的總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	100%

銷售

–	最大客戶的銷售總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	51.41%
–	五大客戶的銷售總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	100%

於年度內，概無董事及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權益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五大供應商中實質擁有任何權益。

業績及利潤分派
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24頁綜合收益表內。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之任何股息。

儲備變動
年度內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載於第27頁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固定資產
本集團於年度內固定資產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外匯風險
本年度，由於本集團之收入及支出大部份以人民幣結算，所以董事認為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很小。

或然負債
截至此申報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
在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須予披露。

合併與收購
在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須予披露之合併與收購活動。

出售主要資產及投資
在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出售任何主要資產及投資。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董事
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之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劉陽先生*(董事長)*
郭鳳女仕
王學華先生(於2012年5月28日辭任)
金昕先生(於2012年11月27日辭任)
秦海波先生(於2012年11月27日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繼陽
牛淑敏
趙振興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除董事長外，所有董事每三年均須依章告退，而彼等有資格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不可於一年內免賠償(除法定賠償外)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年內，概無董事、監事於任何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退休金計劃、員工及工資
本集團的退休金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資產抵押
於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資產用於抵押貸款。

借款
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的借款詳情載於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至28。

關聯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構成關連交易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充份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於本年度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可以得悉，而董事亦知悉的公開資料，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內，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一直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

董事及監事之股份、認股權證及購股權權益

於2012年12月31日，(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包括持有或認定持有之股份及淡倉)第XV部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c)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董事、監事(「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涵義)於本公司及其關聯法團擁有的權益如下：

好倉股份

董事／監事姓名	個人擁有的內資股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劉陽	194,194,580	26.01
郭鳳	183,482,440	24.57
張亞彬	1,618,960	0.22
	529,940,460	50.80

除上文披露者外，(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包括持有或認定持有之股份及淡倉)第XV部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c)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概無董董事、監事(「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涵義)於本公司及其關聯法團擁有權益。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作為任何安排的一方，讓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可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取利益；而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涵義)概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據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截至2012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以外，直接或簡接擁有本公司的在任何情形下有投票權之任何級別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5%或以上，而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2及3分部須予以披露如下：

好倉股份

名稱	所持內資股數目	約佔股權百分比(%)
張春華	150,644,480	20.18%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未知悉有任何直接或簡接擁有本公司的在任何情形下有投票權之任何級別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5%或以上，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2及3分部須予以披露。

競爭權益

概無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涵義)於任何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簡接競爭及任何利益沖突的業務擁有權益。

審核委員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9條，審核委員會的權力及責任已予適當載述。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是審核和監控本集團財務申報。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繼陽先生、牛淑敏女士及趙振興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了會議並審閱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經審核業績，並認為該等經審核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有關規管及法律規定編製及已作出足夠披露。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報告之期內，本集團一直遵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於2012年4月1日生效)，以及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有效至2012年3月31日)。

董事證券交易的買賣準則及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了一套不低於所規定的標準的行為守則。本公司根據該守則已向所有董事作出了特定查詢，並確認本公司董事已經遵守了關於董事證券交易的買賣準則及行為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本公司的H股於2002年2月28日開始在創業板買賣以來，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及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之任何股息。本公司將由2013年4月28日至2013年5月29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人士的資格，所有填妥的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3年4月26日下午四時正前送抵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辦理過戶手續。

獨立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經由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核數師退任，惟有資格在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重獲委任。

承蒙各位股東的鼎力信賴、支持和理解，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致謝。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劉陽

中國，吉林
2013年2月28日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集團營業額為約人民幣9,705,000元，比2011年同期分別上升15%，綜合毛利率由45%下降6%至39%致使綜合毛利下降人民幣5,000元。其他收入由人民幣22,584,000元下降人民幣2,072,000元至人民幣20,512,000元。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減銷售成本所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6,158,000元（2011年：無），同時本年度並無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損失（2011年：人民幣3,162,000元）。分銷及銷售支出由人民幣3,291,000元下降78%至人民幣732,000元。股東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19,640,000元（2011年：約人民幣7,862,000元）。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人民幣144,798,000元，資金來源包括流動負債約人民幣16,334,000元（包括中國高新投資集團公司所提供的人民幣10,000,000無息無抵押無期限貸款），長期負債人民幣38,100,000元及股東權益約人民幣90,364,000元。

本集團通常主要以經營所賺取的現金償還負債。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4,353,000元。同時，幾個大股東也表示有意向集團提供所有必要的財務支援。就集團現有的資源來講，董事相信集團有足夠的財務資源以供其今後的持續經營及發展。但不排除將來有需要時會考慮利用額外銀行貸款或股本融資增加營運資金。

於2012年12月31日，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的流動比率為1.31：1，故此董事認為集團沒有流動性問題。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之槓桿比率為38%，屬健康水準。

財務政策

本集團採取保守之財務政策。在貨品銷售方面，本集團或會要求新客戶預付採購額約45%。一般給予客戶90日之信貸期。某些情況下，作了相關盡職調查之後，信用期限會適當延長。當本集團釐定個別客戶之信貸期時，會根據客戶之聲譽、與本集團維持業務關係之年期及過往付款紀錄作為根據。本集團管理層亦極力控制對客戶之信貸，密切留意客戶欠款情況。本集團所採取之行動包括每月檢討應收賬，跟進欠款超過90日之客戶，追收所欠之應收賬款。透過持續對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力求減低信貸風險。

對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密切監察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集團之流動資金結構足以應付資金需求。

僱員政策

僱員之報酬乃參照有關僱員之表現、資歷和經驗而釐定。根據集團的業績，本集團可能會按年內個人表現發放酌情獎金，以獎勵僱員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管理層認為員工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因此積極創造給予員工全面成長的企業環境。於2012年內，員工人數為69人（2011年：63人），薪酬總開支為人民幣1,123,000（2011年：4,594,000）。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退休福利、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均維持於適當水平。此外，集團亦為員工安排各種培訓及發展課程，提升他們的技能。

董事

執行董事

劉陽，42歲，於2009年12月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畢業於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彼現任吉林市卓怡康納制藥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於國內從事製藥業已近20年。劉先生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郭鳳女士，37歲，現任吉林省高科食用菌產業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之董事，於國內從事製藥業已超過10年。郭女士亦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監察主任。彼於2009年12月1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監察主任。

王學華，46歲，現任九台市藍寶石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之董事，於國內從事製藥業已超過15年。彼於2009年12月1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彼於2012年11月27日辭任。彼於2012年5月28日辭任。

金昕，42歲，現任本公司之財務總監。金先生畢業於吉林財貿學院。彼於2009年12月1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授權代表。彼於2012年11月27日辭任。

秦海波先生，41歲，畢業於長春稅務學院會計學專業，為中國會計師。彼現任東北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於國內從事中草藥生產行業已近18年。彼於2012年11月27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兼接收傳票及通告之授權代表之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繼陽，43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彼為廈門大學經濟學(會計學)學仕,英國Oxford Brookes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仕,資深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資深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具有逾20年財務、審計經驗。

牛淑敏，73歲，於2001年7月1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畢業於瀋陽市藥學院化學專業，歷任吉林省醫藥公司副經理、吉林省醫藥管理局副局長、局長，1999年6月退休，有超過4年財務工作經驗，現為中國醫藥質量管理協會副會長兼秘書長、吉林省政協常委委員。

趙振興，70歲，1966年畢業於吉林省財政金融學校。1994年取得中國註冊審計師資格，1997年7月晉升為高級會計師職稱。1991年－2001年任吉林炭素集團、吉林炭素股份有限責任公司審計處處長，負責公司全面審計工作。1997年－2001年任吉林炭素集團、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監事。

監事

張亞彬，50歲，本公司監事會主席，於2000年6月28日加入本公司，並無參與本公司日常業務，畢業於東北師範大學，主修政治教育，為遠東公司、海拉爾及牙克石之董事。張先生亦曾任職遠東公司董事長助理，黨委副書記。

陳林波，57歲，本公司監事，於2000年6月28日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之基礎建設，畢業於長春中醫學院，主修藥學，歷任東北虎製藥副經理，曾於本集團擔任基建總指揮。

尹宏，43歲，本公司監事，於2000年6月28日加入本集團，畢業於長春稅務學院，主修會計，現為會計師，自1992年起出任遠東公司財務部副部長。

高級管理人員

高月瑩，42歲，本公司董事會秘書、總經理辦公室主任，畢業於吉林財貿學院，現為助理會計師。

以下為將負責林地運營的專家的履歷：

李愛民先生，56歲，現任安圖縣東北虎新興特產有限公司的技術顧問並負責提供林業及傳統中草藥培植技術支援。李先生畢業於東北農業大學果木專業，並取得延邊大學中草藥碩士學位。彼於一九八三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曾為中國農業科學院特產研究所研究員及碩士研究生導師。彼專門培植及加工五味子(一種傳統中草藥及果樹)。李先生曾獲得11個農業獎項，包括2個吉林省科技進步一等獎、1個農業部科技進步二等獎、3個吉林省科技進步三等獎、1個中國農業科學院科技進步二等獎、1個吉林市科技進步一等獎、2個吉林市科技進步二等獎及吉林市科技進步三等獎。彼曾發表中草藥波培植領域方面的學術論文80餘篇。

張軍先生，44歲，現任安圖縣東北虎新興特產有限公司的總經理，負責整體生產規劃策略。張先生二零零一年六月畢業於吉林林業學院。彼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五年曾於吉林省林業勘察設計研究院可行性研究室工作，負責分析項目的經濟效益。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六年六月期間，彼於吉林省林業勘察設計研究院總體設計室工作，負責分析林木相關工業項目及林木產品的經濟效益。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彼於吉林省林業勘察設計研究院野生動物保護工程設計中心，負責保護自然物種的規劃。

王君海先生，40歲，為安圖縣東北虎新興特產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負責買方的業務發展和市場推廣。王先生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南京林學院。彼一九九一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曾於吉林省林業勘察設計研究院工作，任技術質量部主管。王先生專長林業規劃運營及估價，並在林木培植方面具有豐富經驗。吉林省林業勘察設計研究院工作，任技術質量部主管。王先生專長林業規劃運營及估價，並在林木培植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致各位股東：

東北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監事委員會(「監事會」)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香港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認真履行職權，維護股東權益，維護本集團利益，遵守誠信原則，恪盡職守，合理謹慎、勤勉主動地開展工作。

在本年度內本監事會對本集團的經營及發展計劃進行謹慎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合理的建議和意見，對本集團管理層的重大決策及具體決定是否符合國家法律法規以及本公司章程，是否維護股東利益等，進行了嚴格有效的監督。

本監事會認真審閱並同意董事會擬提呈予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的董事會報告、經審核的財務報告以及股利派發方案，認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嚴格遵守誠信原則，工作克勤盡職，真誠地以集團最大利益為出發點行使職權，能夠按照《公司章程》開展各項工作，運作較為規範，內部控制制度日趨完善。本集團與關連企業交易嚴格按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及公平合理價格執行。至今未發現董事、總經理及高級管理人員濫用職權、損害本集團利益及侵犯本公司股東和本集團員工權益之行為，亦未違反法例、規則或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本監事會對本集團2012年度各項工作和取得的經濟效益表示滿意，對集團未來的發展前景充滿信心。

承監事會命
主席
張亞彬

中國吉林
2013年2月28日

緒言

除本報告披露之偏離情況外，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於2012年4月1日生效)，以及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有效至2012年3月31日)。於回顧期內成立正式具透明度程式，以保障及盡量提高股東利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條款不較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交易準則寬鬆。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定董事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有關操守準則及有關進行證券交易所規定之交易準則。

董事會及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現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劉陽先生
郭鳳女仕
王學華先生(於2012年5月28日辭任)
金昕先生(於2012年11月27日辭任)
秦海波先生(於2012年11月27日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繼陽先生
牛淑敏女仕
趙振興先生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之企業政策製訂、業務策略規劃、業務發展、風險管理、主要收購、出售及資本交易以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指派管理層負責之主要公司事宜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賬目以供董事會於向公眾公佈前審批、實行業務策略及董事會採納之措施、推行充分之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式以及遵守相關法定要求、規則及規例。年度內,就企業管治而言,董事會制定發了企業管治政策，以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D.3.1條履行的職責。

本公司董事長及其他董事之背景及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至第15頁。全體董事已就本集團事務付出充足時間及心力。每名執行董事均具有其職位所需足夠經驗，以有效執行彼之職務。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關係。

本公司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皆具合適資格及充足經驗以執行彼等之職務，保障股東利益。林繼陽先生,牛淑敏女仕,趙振興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皆於2010年5月18日膺選連任，任期三年，並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條，每位董事須每三年最少輪值告退一次。本公司現有章程細則規定，擔任董事長之董事毋須輪值告退。因此，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長劉陽先生毋須輪值告退。為符合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條，其他董事如任職董事超逾三年會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惟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年度內,董事參與了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公司已收到董事向發行人提供所接受培訓的紀錄,遵守了守則條文第A.6.5條。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已收到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於本公司之書面確認。基於此等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於回顧年度，劉陽先生為董事長，而郭鳳女仕為總經理。

於回顧年度，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職務有所劃分，並非由同一人擔任。董事長之職責為管理董事會，而總經理之職責為管理本集團之業務。

董事會每季均會舉行全體成員列席會議。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記錄詳情如下：

董事出席次數

劉陽先生	6/6
郭鳳女仕	6/6
王學華先生(於2012年5月28日辭任)	2/2
金昕先生(於2012年11月27日辭任)	4/4
秦海波先生(於2012年11月27日委任)	2/2
林繼陽先生	6/6
牛淑敏女仕	6/6
趙振興先生	6/6

除上述年內定期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將於特定事宜需要董事會決定時舉行會議。董事於每次董事會會議前均會事先獲發詳細議程。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2005年8月成立。現任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繼陽先生，其他成員為牛淑敏女仕及趙振興先生，全部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守則條文第B.1.1條，上市發行人應設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職權範圍以清楚列明其權力及職責。本公司於2005年8月方依據守則條文第B.1.1條要求成立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職務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之特定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權利及補償、離職或入職補償，以及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應考慮之各種因素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薪金、董事所投注時間及職責、本集團內僱傭條件及按表現發放薪酬之可行性。

於回顧期內，薪酬委員會於2012年12月舉行一次會議。董事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之記錄詳情如下：

董事出席次數

林繼陽先生	1/1
牛淑敏女仕	1/1
趙振興先生	1/1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已考慮及覆閱執行董事之僱傭合約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函件之現有條款。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認為執行董事之僱傭合約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函件之現有條款為公平及合理。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2012年12月成立。現任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繼陽先生，其他成員為牛淑敏女仕及趙振興先生，全部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負責制訂提名政策，以及就董事之提名及委任與董事接任之安排向董事局提出建議。委員會亦會建立物色人選之程式，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與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於報告期內，本委員會舉行了1次會議，所有委員均有出席。

委員會於本年度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時，會考慮彼等之往績、資歷、整體市場狀況及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及審查外聘核數師進行之任何非核數工作，包括有關非核數工作會否對本集團構成任何潛在重大不利影響。

本年度,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核數服務的酬金為人民幣480,000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及5.3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控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式、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並就本集團草擬年報及賬目、半年報告及季度報告時向董事提供忠告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林繼陽先生,牛淑敏女仕及趙振興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林繼陽先生。

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舉行四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董事出席次數

林繼陽先生	4/4
牛淑敏女仕	4/4
趙振興先生	4/4

於年內，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季度及中期業績以及經審核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已作出充分披露。本集團年內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彼等對本集團綜合合併財務報表之報告責任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23頁之核數師報告。董事確認，就彼等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得悉及確信，彼等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導致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嚴重存疑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董事知悉彼等就編製本集團綜合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並確認綜合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定規則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須確保本集團之綜合合併財務報表如期刊發。

內部監控

本集團定期審查其內部監控制度，確保內部監控制度為有效及充分。本集團定期召開會議，討論財務、營運及風險管理監控。

核數師

於回顧年度，已檢討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之表現，並建議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

投資者關係及與股東之溝通

本公司已向股東及投資者披露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一切所需資料，並透過多種正式通訊管道向股東及投資者匯報本公司表現。該等管道包括(i)刊發季度及年度報告；(ii)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以向本公司股東提供對董事會作出及交流意見之途徑；(iii)本公司即時回應股東查詢；(iv)於本公司網站刊登本公司之最新及主要資料；(v)本公司網站提供本公司與其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管道；及(vi)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為股東提供所有股份登記服務。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持有本公司不少於10%已繳足股本者，可呈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呈請書須(1)列明會議目的，(2)由各呈請人簽署，及(3)遞交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該呈請書亦可包括多份相同形式之文件，每份由一位或多位呈請人簽署。該呈請書亦須(1)列明各呈請人之姓名，(2)各呈請人之聯絡資料，及(3)各呈請人持有本公司普通股之股數。董事會須於呈請書遞交日期起計21天內安排召開股東持別大會。該會議須於會議通知書發出日期後45天后召開。如董事會未有採取行動召開前述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或佔全體呈請人所持總股數一半以上之呈請人，可自行召開會議，但任何據此召開之會議，須於呈請書遞交日期起計6個月內舉行。由呈請人按上述方式召開之會議，須盡量依照如同由董事會召開會議之方式召開。各呈請人如因董事會未有妥為召開會議而產生之任何相關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償付予各有關呈請人。

於股東大會提出動議

持有本公司已繳足股本不少於5%之股東，可：1.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動議；2.向其他股東傳閱有關於股東大會上動議之陳述書。此外，股東可於股東大會上提名某位人士（並非依次退任之本公司董事）參與選舉成為本公司董事。就此，股東須將有關提名之意向書，連同該候選人同意參選之書面通知，送交本公司註冊地址，並註明公司秘書收，以確定該候選人身份。該意向書之通知期限至少應為7天，有關期限最早可於有關股東大會之通告寄發翌日開始計算，且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7天前結束。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將彼等提請董事會關注之事宜，送交本公司註冊地址，並註明公司秘書收。查詢有關於召開股東周年常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以及於該等大會上提出動議之程序，亦可以相同方式向公司秘書提出。

與股東溝通之政策

本公司已建立一套與股東溝通之政策，制定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現有、一致及適時之本公司訊息之程序，以協助彼等評估本公司之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鼓勵彼等積極關注有關本公司之事宜。

展望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審閱其企業管治準則，董事會將致力採取必需行動，以確保符合聯交所頒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等相關慣例及準則。

茲通告東北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13年5月29日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區2號路3號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便處理下列事項:–

提呈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事項為普通決議案:

1. 分別省覽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合併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委任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 授權本公司執行董事行使權力釐定給予本集團有關人士花紅,鼓勵他們努力為本集團的發展作出貢獻(如有);

4.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及監事的薪酬建議;

5. 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經修訂)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動議**:

(a) 在下文(c)、(d)及(e)段之限制下,批准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f)段)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個別及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內資股(「內資股」)及╱或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海外上市外資股(「H股」);

(b) 上文(a)段之批准授權董事會於有關期間提呈或訂立或授出需要或可能需要於有關期間或結束之後配發及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之建議或協議或購股權;

(c) 董事會根據上文(a)及(b)段之批准而配發及發行或同意配發及發行(無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之內資股總面值,除卻(i)供股(定義見下文(f)段);或(ii)依照可換股證券之條款行使換股權;或(iii)根據本公司發行之任何認股權證之條款行使認購權;或(iv)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以任何代息股份或配發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份股份股息之類似安排外,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內資股面值總額之20%;

(d) 董事會根據上文(a)及(b)段之批准而配發及發行或同意配發及發行(無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之H股總面值,除卻(i)供股(定義見下文(f)段);或(ii)依照可換股證券之條款行使換股權;或(iii)根據本公司發行之任何認股權證之條款行使認購權;或(iv)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以任何代息股份或配發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份股份股息之類似安排外,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之H股面值總額之20%;

(e) 上文(a)段之批准須待本公司取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之批文後方可作實;

(f) 就本特別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通過本特別決議案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日期為止之期間:

(i) 於通過本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於通過本特別決議案後起計十二個月期間屆滿之日;或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本特別決議案所述權力之日。

「供股」指於董事訂定之期間內，向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持有該等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之比例提呈發售股份之建議(惟董事認為必需或適宜時，可就零碎股份或按照任何有關司法權區之法例之任何限制或責任或任何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取消股份持有人在此方面之權利或作出其他安排)；

(g) 授權董事會酌情對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作出修訂，從而增加法定股本及反映本公司因根據上文(a)段所授出之批准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後之新股本結構。」；

6. 考慮及推選秦海波為董事會董事(其履歷詳情載於本通告附錄一)，而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他符合資格於任期屆滿時由股東重選連任；及

7. 處理任何其他事宜(如有)。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劉陽

中國，吉林
2013年2月28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分別為劉陽、郭鳳、秦海波；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繼陽、牛淑敏及趙振興。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並遵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代表其在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H股持有人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檔副本(倘該委任表格由某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託人簽署)，最遲須於大會舉行時間24小時前或指定進行表決時間24小時前送抵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方為有效。

3. 股東或受委代表在出席大會時均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4. 本公司將由2013年4月28日至2013年5月29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人士的資格，所有填妥的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2年4月26日下午四時正前送抵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辦理過戶手續。

5. 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須填妥隨附之股東週年大會回條，並最遲須於2013年5月8日交回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附錄一

擬選舉為董事的候選人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秦海波先生，41歲，畢業於長春稅務學院會計學專業，為中國會計師。彼現任東北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於國內從事中草藥生產行業已近18年。彼於2012年11月27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兼接收傳票及通告之授權代表之職務。

致東北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24至59頁中東北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12年12月31日的綜合及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必須的內部監控負責,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並無任何基於欺詐或謬誤而出現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真實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對有關情況為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足以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的事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集團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Pan-China (H.K.) CPA Ltd.

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曾昭強
執業證書編號P04968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中環
德輔道中161–167號
香港貿易中心20樓

2013年2月28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賬)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6	**9,705**	8,429
銷售成本		**(5,913)**	(4,632)
毛利		**3,792**	3,797
其他收入	6	**20,512**	22,584
生物資產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所產生的變動收益	21	**6,158**	–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損失		**–**	(3,162)
分銷及銷售支出		**(732)**	(3,291)
一般、行政及其他營運支出		**(8,296)**	(9,105)
融資成本	7	**(1,794)**	(2,961)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	8	**19,640**	7,862
所得稅支出	9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19,640**	7,862
股息	11	**–**	–
每股盈利	12		
基本		**2.63分**	1.05分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所有業務乃列作持續經營之業務。

財務報表附註乃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2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賬）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6	**–**	–
土地使用權	17	**9,858**	10,104
預付長期租金	18	**75,848**	62,5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37,688**	39,716
		123,394	112,348
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	21	**13,127**	12,381
預付長期租金－即期部份	18	**2,280**	2,28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2	**1,644**	1,281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	**4,353**	5,863
		21,404	21,805
總資產		**144,798**	134,153
減：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5	**6,334**	5,909
短期貸款	26	**10,000**	10,020
		16,334	15,929
流動資產淨值		**5,070**	5,876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27	**–**	17,500
長期貸款	28	**38,100**	30,000
		38,100	47,500
資產淨值		**90,364**	70,7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9	**74,665**	74,665
儲備		**15,699**	(3,941)
總權益		**90,364**	70,724

綜合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2013年2月28日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劉陽
董事

秦海波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乃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財務狀況表

於2012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賬)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6	**–**	–
土地使用權	17	**9,858**	10,10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37,688**	39,71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0	**20,200**	20,200
		67,746	70,020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2	**1,623**	1,28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3	**64,977**	54,09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	**1**	5,658
		66,601	61,029
總資產		**134,347**	131,049
減：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5	**6,272**	5,909
短期貸款	26	**10,000**	10,020
		16,272	15,929
流動資產淨值		**50,329**	45,100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27	**–**	17,500
長期貸款	28	**38,100**	30,000
		38,100	47,500
資產淨值		**79,975**	67,6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9	**74,665**	74,665
儲備	30	**5,310**	(7,045)
總權益		**79,975**	67,620

綜合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2013年2月28日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劉陽
董事

秦海波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乃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賬）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儲備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74,665	19,027	11,326	9,685	(51,841)	62,862
本年度溢利	–	–	–	–	7,862	7,862
於2011年12月31日及於2012年1月1日	74,665	19,027	11,326	9,685	(43,979)	70,724
本年度溢利	–	–	–	–	19,640	19,640
於2012年12月31日	74,665	19,027	11,326	9,685	(24,339)	90,3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賬)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	**19,640**	7,86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641**	2,611
土地使用權攤銷	**246**	246
預付長期租金攤銷	**2,280**	570
銀行貸款利息	**–**	1,119
長期貸款利息	**1,794**	1,842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1,626)**	(1,684)
撥回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1,282)**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	3,162
撇銷存貨	**–**	429
生物資產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所產生的變動收益	**(6,158)**	–
轉回以往於收益表確認之自用建築物重估虧損	**(625)**	(3,6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2**	23
利息收入	**(18)**	(23)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16,904**	12,479
生物資產減少／(增加)	**5,412**	(12,381)
存貨減少	**–**	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少	**2,545**	19,407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425**	1,23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5,286**	20,74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利息收入	**18**	23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	(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	50
支付預付長期租金	**(15,600)**	(14,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582)**	(13,94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一名股東墊款的所得款項	**–**	17,500
償還短期貸款	**(20)**	–
償還銀行貸款	**–**	(26,000)
償還長期貸款	**(9,400)**	(3,000)
銀行貸款利息	**–**	(1,119)
長期貸款利息	**(1,794)**	(1,84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214)**	(14,46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1,510)**	(7,661)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863**	13,524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353**	5,86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4,353**	5,863

所有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均以人民幣結算，人民幣不可自由兑換成其他貨幣。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賬）

1. 公司資料

東北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載於年報內「公司資料」一節。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開發、生產及銷售藥品以及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是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對2012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新增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移財務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於本年度採納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目前及以往會計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09年至2011年週期之年度改進，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除外[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之抵銷[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4]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4]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聯合安排及於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過渡指引[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2]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1]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2]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2]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	投資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2]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的抵銷[3]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20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2]

(1) 於2012年7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13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2014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於2015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2009年11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完全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之全面項目第一階段首環節。此階段著眼於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實體根據管理財務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財務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劃分財務資產，而非按四個類別分類財務資產。公平值盈虧將於損益表確認，惟實體可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非買賣股本投資盈虧。相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此準則旨在改善及簡化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

於2010年11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就財務負債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增規定(「新增規定」)，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納入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現行取消確認財務工具之原則。大部分新增規定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不作變動轉移，惟對計量使用公平值選擇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作出變動。就該等公平值選擇負債而言，因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之負債公平值變動數額，必須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其餘公平值變動均於損益表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負債信貸風險之公平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差異。然而，該等新增規定並不涵蓋指定納入公平值選擇之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劃完全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完全取代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對沖會計及財務資產減值之指引繼續適用。本集團預期於2015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訂立適用於所有實體(包括特別目的實體或結構實體)的單一控制模型。其載有一項控制的新釋義，乃用以釐定綜合入賬之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引入的變動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規定與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合併－特別目的實體*比較，要求本集團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決以釐定受控制之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解決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處理問題。其亦載有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提出的問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是一項披露準則，應用於在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綜合結構實體中擁有權益的實體。總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載者更加廣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提供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使用之公平值之精確定義，以及公平值計量及披露規定之單一來源。該準則並無更改本集團須使用公平值的情況，惟提供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然規定或准許使用公平值時，如何應用公平值之指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更改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的項目組合。可於日後時間(例如取消確認或結算時)重新分類(或循環)至損益的項目，將與從不重新分類的項目分開呈列。

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潛在影響，彼等至今的結論為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政策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要求的披露規定。

(b)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房屋以重估金額計量而生物資產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歷史成本一般是基於為換取貨物及服務所付代價之公平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作出假設，這些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匯報金額。估計和相應的假設是基於認為在有關情況為合理的過往經驗和各種其他因素，而此等結果會用來判斷不能從其他途徑明確判定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不盡相同。

估計和其假設會不時予以檢討。倘若會計估計只影響作出修訂的期間，則修訂在該段期間確認；如果有關修訂影響目前及往後的期間，則於修訂的期間及往後的期間確認修訂。

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作出之判斷，如對本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及主要不確定性估計之來源，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進行討論。

(c)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支配該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則視為取得控制權。

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年內業績由收購生效日開始計入綜合收益表及計至實際出售日期(如適用)為止。

所有集團內部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扣除累計減值損失列賬。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由本公司入賬。

(d) 外幣折算

於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時，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即外幣)進行的交易，是以交易當日的通行匯率入賬。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報告期間結束時的通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平值及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的通行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及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外幣折算(續)

結算以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兑差額，產生溢利的期間之損益中處理。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建築物除外)以成本列賬，並扣除其後的累計折舊及其後的累計減值損失。

為用作生產或貨物或服務之供應，又或用作行政用途而持有的建築物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以重估金額列賬，即重估日期的公平值扣除其後的折舊及其後的累計減值損失。

倘建築物的重估增加可抵銷先前於損益確認的同一資產過往的前重估減少，則增加於損益確認。所有其他重估增加撥入物業重估儲備內的其他全面收益。抵銷物業重估儲備餘下的同一資產過往重估增加的重估減少，乃直接於物業重估儲備內的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有其他減少均於損益確認。已重估建築物其後出售或報廢時，應佔重估增加乃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

物業、廠房和設備之折舊是以直線法來分攤其成本或重估價值，以得出其於估計可用年期中的剩餘價值，詳情如下：

建築物	:	25-35年
機器	:	5-11年
汽車	:	8年
辦公室設備及其他	: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和使用年限將會在每個報告期間結束時重新評估，並加以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出售或當預期日後繼續使用該項資產將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將取消確認。取消確認該項資產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減去該項目的賬面值計算)在該項目確認之年度的損益中處理。

(f) 無形資產

(i)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成本在產生時支銷。當能夠證明開發中的產品在技術上是可行並且有商業前景，以及有意完成該項產品，亦有資源支持，成本可予識別及有能力出售或使用該資產以取得未來經濟利益，則將有關設計及測試新產品或改良產品的開發項目所涉及之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有關開發成本乃確認為資產，並以直線法按不超過5年之期間攤銷，以反映將相關經濟效益確認之模式。不符合上述條件之開發成本在發生時支銷。已入賬為支出之開發成本不會在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無形資產(續)

(ii) 技術知識

購入技術知識之成本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5至10年(從技術知識可供使用之日起計)以直線法確認及攤銷。

每年均會檢討攤銷的期間與方法。

(g)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檢討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錄得減值損失。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決定減值損失(如有)的程度。倘資產並無產生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量,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如果可以識別一個合理和一致的分配基礎,企業資產也應分配至單個現金產生單位,若不能分配至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則應將企業資產按能識別的、合理且一致的基礎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合。

可收回數額乃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以反映目前資金時間值之市場估量及將來之現金流預期未經調整之資產有關之風險。

當某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比賬面值小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乃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損失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是根據另一項準則以重估金額列賬,那麼減值損失就會根據該項準則以重估減值處理。

當減值損失隨後沖回,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就會調升至其修訂後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但是調升後的賬面值不可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以往年度倘無確認減值損失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損失沖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h)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是將生物資產轉化為農產品作出售或作為額外生物資產的農業活動中所涉及的活植物。生物資產於首次確認時以及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計量。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是根據地方市場之市價而釐定。銷售成本是指銷售生物資產所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首次確認產生的盈虧以及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之其後變動,乃於產生的期間在損益確認。

從生物資產收成所得的農產品,乃按收成時的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計量。首次確認時按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計量所產生的盈虧,計入產生期間的損益。於收成時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之數,乃視作進一步加工農產品的成本(如適用)。銷售成本包括銷售資產所必須的一切成本,並撇除將資產運往市場的必須成本。於出售農產品後,賬面值在收益表中轉至已售貨品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建工程之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勞力、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根據正常經營量計算),其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浮動銷售費用計算。

當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益的期間支銷。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數以及存貨的一切虧損乃於確認存貨撇賬的期間內支銷,作為於出現撥回的期間內支銷存貨數額的扣減。

(j) 借貸成本

與合格資產之收購,建設和製造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而該等資產須經過一段相當長的時間才能達到預期的使用狀況或可出售,那麼此等借貸成本就會予以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份,直至該等資產能充分準備好達到預期的使用狀況或可出售。

此等借貸未用作合格資產的開支時若暫時用於投資,則投資所賺取的收入乃從符合資本化資格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在產生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k) 財務工具

當本集團成為財務工具合約條文的一方時,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會予以確認。

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或自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公平值內扣除(如合適)。

(i) 財務資產

本集團的財務資產乃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此項分類是取決於財務資產的性質及目的,並且於首次確認時釐定。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分攤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時透過債務工具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倘適用)精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包括所支付或收取構成整體實際利率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賬面淨值的比率。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在活躍市場上無報價但有固定或已釐定付款額的非衍生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均按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已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入賬,惟倘應收款是並無任何固定還款條款的免息貸款或折現的影響並不重要時,則會按成本列賬。

利息收入是運用實際利率確認,惟倘就短期應收款確認的利息並不重要時則作別論。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財務工具（續）

(i)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

財務資產乃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評估有否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因財務資產初步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財務資產已出現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拖欠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額；或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須進行財務重組；或
- 財務困難導致該財務資產之活躍市場消失。

被評估為並非個別減值的財務資產，乃共同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的過往收款情況、組合內延遲付款超過平均90日信貸期的宗數增加，以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款項相關的明顯轉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而言，所確認的減值損失金額是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財務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之差額。

就按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而言，減值損失的金額是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財務資產的目前市場回報率折現的現值之差額。有關減值損失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與所有財務資產有關之減值損失會直接於財務資產之賬面值扣減，惟應收貿易賬款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當應收貿易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如其後收回之前已撇銷之款項，將計入損益賬內。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賬確認。

(ii) 財務負債

本集團的財務負債分類為其他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包括貸款以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扣除交易成本）。其他財務負債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支出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倘以實際利率法作折現的影響將並不重要，其他財務負債乃按成本列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財務工具(續)

(ii) 財務負債(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財務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分攤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時透過財務負債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倘適用)精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包括所支付或收取構成整體實際利率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賬面淨值的比率。

(iii)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性質以及權益工具的定義而分類為權益。

權益工具為證明實體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而確認。

(iv) 取消確認

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當轉移一項財務資產時本集團已將該項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本集團會取消確認有關財務資產。若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而繼續控制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按其持續參與的程度而繼續確認該資產並且確認相關負債。若本集團保留已轉移的財務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繼續確認該財務資產，亦就所收到的所得款項確認抵押借款。

於取消確認財務資產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或應收代價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當本集團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會取消確認財務負債。獲取消確認的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l)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是指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額。當期應付稅項是根據該年度的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收益表中呈報的除稅前溢利存有差異，源於應課稅溢利並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支項目，亦不包括從來不需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間結束前已制定或大致制定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是根據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及其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的間的暫時差額確認。所有因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均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而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按將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稅的暫時差額的限額內確認。如暫時差額是因商譽或因在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的交易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不會確認此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所得稅（續）

與於附屬公司投資有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因扣減與有關投資相關之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有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異之利益時方予確認，有關金額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須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作檢討，預期沒有足夠將來應課稅溢利作抵銷所有或部份將予收回資產，則相關遞延稅項資產須作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清償負債或變賣資產期間之稅率計算。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扣除或計入，惟倘即期及遞延稅項乃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或計入或於權益直接確認之項目有關，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於權益直接處理。

(m) 收益確認

收益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收益及成本（如適用）能可靠計量時，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收益按下列基準於損益確認：

(i) 貨品銷售收益於貨品所有權的主要風險和回報轉移至買家時確認。銷售貨品之收益乃按扣除增值稅、銷售稅、退貨、回贈及折扣後列示。

(ii)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根據資產實際收益以時間比例基準計算。

(iii) 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時確認。

(iv) 租期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n) 關聯方

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任何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本集團之關聯方：

(i) 倘出現下列情況則該名人士被視為報告實體的關聯方：

(1)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2)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3)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高級管理層職員的成員。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關聯方(續)

或

(ii) 倘出現任何下列情況則該名人士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1) 該實體及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

(2)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繫人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屬成員之一的集團內另一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3) 該實體及本集團皆為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4)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的聯繫人；

(5)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作為本集團關連人士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6) 該實體受(i)部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7) 於(i)(1)所識別對實體有重大影響的人士，或是實體(或實體的母公司)高級管理層職員的成員。

個別人士之直系親屬成員指就其與實體之交易可預期影響該個別人士或受其影響之成員。

倘關聯方之間就彼等之資源或債項進行轉讓時，該交易則被視為關聯方交易。

(o) 僱員福利

薪酬、年終花紅、有薪年假、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以及其他非以貨幣結算的福利成本均於僱員提供使其享有權益的服務時支銷。倘有關款項延遲支付或結算且影響重大，則該等款項會按現值列賬。僱員福利的詳情載於附註13。

(p)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由於過去事件而導致現時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項責任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損失且能夠可靠估計履行該項責任之金額時，方會就時間或金額不確定的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值重要時，則按預期履行該項責任所產生的開支之現值將撥備列賬。

當不大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損失，或金額未能可靠地衡量時，則將有關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損失經濟利益的機會甚微。當潛在的責任之存在是取決於某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會否發生時，除非損失經濟利益的機會甚微，否則有關潛在責任也披露為或然負債。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租賃

凡租賃條款將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收益轉移至承租人之租賃，均列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歸類為經營租賃。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按租賃資產於租賃時之公平值或最低應付租金兩者之較低者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承擔之相關負債乃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為融資租賃承擔。租賃付款乃於財務費用及租賃承擔的扣除之間分配，以便得出負債餘額之固定利率。財務費用直接於損益扣除，除非財務費用是直接源自合格資產，則根據本集團就借貸成本採取的一般政策而撥充資本。

根據經營租賃應付之租金以直線法基準於有關租賃之年期在損益扣除。作為訂立經營租賃之獎勵而已收取及應收取之利益，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租賃開支的扣減。

租賃土地及預付長期租金之權益乃作經營租賃入賬，並以直線法於租期內攤銷。

(r) 分部報告

財務報表所報告之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之款項，乃根據為分配資源予本集團不同業務及地區以及評估該等業務及地區之表現而定期向本公司董事會(即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財務資料而劃分。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合併，惟分部間有類似經濟特點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種類或類別、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相類似則除外。倘並非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部符合大部分此等準則，則該等經營分部可能會被合併。

4. 重大會計估計及主要估計

(a) 應用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管理層曾作出下列對綜合財務報表中已確認金額影響最大的判斷：

投資物業

年內，本集團暫時出租若干物業，但因為本集團無意長期持有此等物業以取得資本增值或租金收入，因此決定將此等物業視作投資物業處理。因此，此等物業仍然視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項目處理。

(b)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下文討論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極可能導致本集團之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於下一個財政年度需要做出重大調整之未來相關重要假設及導致估計不可靠之其他重要因素。

4. 重大會計估計及主要估計(續)

(b)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考慮其估計殘值後，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定期檢討資產之預計可使用年期以釐定任何報告期內須記錄之折舊開支數額。可使用年期是本集團根據同類資產之過往經驗並結合預期之技術改變確定。倘過往估計發生重大變化，則會在未來期間對折舊開支進行調整。年內，已於損益確認約人民幣2,641,000元(2011年：人民幣2,611,000元)之折舊。

(ii) 建築物的公平值

本集團已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對建築物的公平值進行評估。於釐定建築物的公平值時，估值師採用一套涉及若干估計的估值方法。董事已作出判斷並信納該估值方法可反映目前市況。於2012年12月31日，建築物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3,223,000元(2011年：人民幣33,970,000元)。

(iii) 應收款減值

本集團根據對收回應收款成數的評估(包括各債務人目前的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而定期釐定應收款的減值情況。若發生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可能無法收回結餘時，則會出現減值。呆壞賬的識別需要運用判斷和作出估計。若實際結果有別於原來的估計，有關差異將影響有關估計出現變動的年度內應收款的賬面值及減值金額。如果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惡化，導致他們的付款能力減低，則可能需要確認額外減值。年內，並無於損益確認應收款減值(2011年：約人民幣3,162,000元)。

(iv) 生物資產的估值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值，當中參考市場價格及專業估值。相關農產品市價的預期波幅可對此等生物資產的公平值造成重大影響，令未來會計期間出公平值重新計量變動。董事及專業估值師已作出判斷，並信納有關估值可反映其公平值。於2012年12月31日，生物資產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3,127,000元(2011年：人民幣12,381,000元)。

5.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規定，本集團須根據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而披露須報告分部。本集團認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分為以下兩個須報告分部：

(i) 開發、製造及銷售藥品(「藥品業務」)；及

(ii) 種植、栽培及銷售中草藥(「中草藥業務」)。

由於各項業務提供的產品不同、所需的業務策略亦各異，因此上述分部是分開管理的。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須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言，董事會根據以下基準監察各個須報告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收益及開支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的收益及該等分部所錄得的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或攤銷所另行產生者而分配至須報告分部。

用於計量須報告分部的方法為除稅前溢利。為得出除稅前溢利，本集團的盈利就並無由個別分部具體應佔的項目而進一步調整，譬如董事及核數師酬金以及其他企業行政支出。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公司間之應收款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

分部負債包括分部直接管理的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及長期貸款，惟公司間之應付款及其他企業負債除外。

就分配資產及評估表現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集團須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藥品業務		中草藥業務		總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來自外界客戶的須報告收入	**490**	1,429	**9,215**	7,000	**9,705**	8,429
須報告分部溢利	**12,887**	5,367	**7,287**	3,115	**20,174**	8,482
未分配企業其他收入					**1**	1
未分配企業支出					**(535)**	(621)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640**	7,862
所得稅支出					**–**	–
本年度溢利					**19,640**	7,862
資產						
須報告分部資產	**49,170**	56,759	**95,626**	77,198	**144,796**	133,957
未分配企業資產					**2**	196
總資產					**144,798**	134,153

5. 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藥品業務		中草藥業務		總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須報告分部負債	**54,372**	63,429	**62**	–	**54,434**	63,429
未分配企業負債					**–**	–
總負債					**54,434**	63,429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8**	23	**–**	–	**18**	23
利息支出	**(1,794)**	(2,961)	**–**	–	**(1,794)**	(2,961)
折舊及攤銷	**(2,887)**	(2,857)	**(2,280)**	(570)	**(5,167)**	(3,427)
壞賬收回	**15,589**	16,797	**–**	–	**15,589**	16,797
撥回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損失	**1,626**	1,684	**–**	–	**1,626**	1,684
撥回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損失	**1,282**	–	**–**	–	**1,282**	–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	**–**	–	**6,158**	–	**6,158**	–
轉回以往於收益表確認之自用建築物重估虧損	**625**	3,678	**–**	–	**625**	3,678
租金收入	**1,000**	–	**–**	–	**1,000**	–
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損失	**–**	(3,162)	**–**	–	**–**	(3,162)
所得稅支出	**–**	–	**–**	–	**–**	–
年內非流動分部資產的添置	**–**	17	**15,600**	65,378	**15,600**	65,395

(b)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全部非流動資產／收入是位於／源自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兩名屬於中草藥業務的客戶個別對本集團收入作出10%或以上的貢獻。向此兩名客戶的總銷售分別約為人民幣4,615,000元及人民幣4,500,000元。並無其他屬於中草藥業務的客戶個別對本集團收入作出10%或以上的貢獻。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兩名屬於中草藥業務的客戶個別對本集團收入作出10%或以上的貢獻。向此兩名客戶的總銷售分別約為人民幣3,500,000元及人民幣3,500,000元。並無其他屬於中草藥業務的客戶個別對本集團收入作出10%或以上的貢獻。

此等客戶產生的信貸風險集中詳情載於附註3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賬）

6.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銷售藥品	**490**	1,429
銷售中草藥	**9,215**	7,000
	9,705	8,429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8**	23
壞賬收回	**15,589**	16,797
撥回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損失撥備	**1,626**	1,684
撥回其他應收款之減值損失撥備	**1,282**	–
撥回員工借款之減值損失撥備	**–**	399
轉回以往於收益表確認之自用建築物重估虧損	**625**	3,678
租金收入	**1,000**	–
其他收入	**372**	3
	20,512	22,584
總收益	**30,217**	31,013

營業額指本集團向外間客戶出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本集團須按照17%的税率對公司在中國境內的藥品銷售繳納增值税（「增值税銷項税」）。增值税銷項税扣除本集團內的實體因採購而繳納的增值税（「增值税進項税」）後，為實際應繳納的增值税。

由於銷售中草藥符合農業活動性質的資格，故根據中國税法及其詮釋規則獲豁免繳付增值税。

7. 融資成本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	1,119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794**	1,842
	1,794	2,961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賬)

8.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480**	470
－其他服務	**–**	101
土地使用權的攤銷	**246**	246
預付長期租金的攤銷	**2,280**	570
已售存貨成本	**5,913**	4,6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41**	2,6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2**	23
研究開發費用	**–**	35
僱員成本		
－僱員薪金及工資	**879**	3,488
－為僱員及工人花紅及福利基金所作撥備	**103**	419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41**	687

9. 所得稅支出

所得稅支出代表：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	–
遞延稅項	**–**	–
	–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按25%(2011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稅法及其詮釋規則，從事合資格農業業務的企業獲豁免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從事合資格農業業務，其可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在本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2011年：無)。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與按照適用稅率25%(2011年：25%)計算的所得稅開支的對賬如下：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	**19,640**	7,862
預期基於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4,910**	1,965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780)**	(1,187)
獲豁免所得稅的溢利的稅務影響	**(1,822)**	(778)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692**	–
本年度所得稅支出	**–**	–

9. 所得稅支出(續)

由於無法預測未來盈利來源，故並無就結轉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由於並無重大暫時差異將產生須於可見將來應付之負債，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的溢利約人民幣12,355,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749,000元)。

11. 股息

董事建議不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2011年：無)。

12. 每股盈利

(a) 於本年度內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約人民幣19,640,000元(2011年：人民幣7,862,000元)及年內已發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量746,654,240股普通股(2011年：746,654,240股普通股)計算。

(b) 由於在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內並無發行具攤薄作用的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3. 員工福利

(a)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參與由中國有關地方政府當局籌辦的已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每名受該計劃保障的僱員從本公司退休後有權由彼等退休日期起獲得於當日的退休金。地方政府當局負責該等退休僱員的退休金責任。本集團與每名僱員須分別按合資格僱員月薪的20%(2011年：20%)及8%(2011年：8%)每月向退休計劃供款。

(b) 房屋基金計劃

本集團與每名僱員均須向由中國有關地方政府當局籌辦的房屋基金供款。每名僱員供款均由本集團從僱員每月薪金扣除。個別僱員及本集團之供款額不應低於該僱員上年度每月平均薪金的5%。從基金支取款項須符合當地法規的規定及程序。

14. 董事酬金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茲將董事的酬金披露如下：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44**	39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8**	8
	52	*47*

14. 董事酬金(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名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酬金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執行董事：				
劉陽	**–**	**23**	**4**	**27**
郭鳳	**–**	**–**	**–**	**–**
王學華 （於2012年5月28日辭任）	**–**	**–**	**–**	**–**
金昕 （於2012年11月27日辭任）	**–**	**17**	**3**	**20**
秦海波 （於2012年11月27日獲委任）	**–**	**4**	**1**	**5**
獨立非執行董事：				
牛淑敏	**–**	**–**	**–**	**–**
趙振興	**–**	**–**	**–**	**–**
林繼陽	**–**	**–**	**–**	**–**
	–	**44**	**8**	**52**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名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酬金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執行董事：				
劉陽	–	21	4	25
郭鳳	–	–	–	–
王學華	–	–	–	–
金昕	–	18	4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牛淑敏	–	–	–	–
趙振興	–	–	–	–
林繼陽	–	–	–	–
	–	39	8	47

3名(2011年：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收取個人酬金(2011年：無)。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收取的個人酬金範圍在無至人民幣804,000元(相當於港幣1,000,000元)之間。

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作出任何董事可據此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2011年：無)。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以作為邀請其加入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2011年：無)。

15. 個別最高薪酬人士

五名個別最高薪酬人士，其中1人(2011年：1人)為董事；該董事之薪酬已在附註14中披露。其他4人(2011年：4人)的合計薪酬如下：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86**	117
退休計劃供款	**16**	23
	102	140

上述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董事)的酬金範圍在無至人民幣804,000元(相當於港幣1,000,000元)之間。

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支付酬金以作為邀請其加入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2011年：無)。

16. 無形資產

	本集團及本公司		
	技術知識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1年1月1日	16,096	223	16,319
添置	–	–	–
於2011年12月31日及於2012年1月1日	16,096	223	16,319
添置	–	–	–
撇銷	(16,096)	–	(16,096)
於2012年12月31日	–	223	223
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			
於2011年1月1日	16,096	223	16,319
本年支銷	–	–	–
於2011年12月31日及於2012年1月1日	16,096	223	16,319
本年支銷	–	–	–
撥回	(16,096)	–	(16,096)
於2012年12月31日	–	223	223
賬面淨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	–	–
於2011年12月31日	–	–	–

於本年度，由於終止若干藥品的發展及銷售，本集團已將為發展有關藥品而收購之技術知識撇銷。

17. 土地使用權

在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經營租賃預付款和它們的賬面淨值，現分析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1年1月1日	12,323
添置	–
於2011年12月31日及於2012年1月1日	12,323
添置	–
於2012年12月31日	12,323
累計攤銷：	
於2011年1月1日	1,973
本年攤銷	246
於2011年12月31日及於2012年1月1日	2,219
本年攤銷	246
於2012年12月31日	2,465
賬面淨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9,858
於2011年12月31日	10,104

附註：

(a) 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是中期租賃並位於中國。

(b) 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並無將土地使用權質押作為抵押品。

18. 預付長期租金

預付長期租金代表就收購根據70年租期的經營租約項下的中國林地經營權而預付的租金。預付長期租金的變動概列如下：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65,378**	–
通過收購林地經營權而添置(附註36)	**–**	65,378
添置	**15,600**	–
於12月31日	**80,978**	65,378
累計攤銷：		
於1月1日	**570**	–
本年攤銷	**2,280**	570
於12月31日	**2,850**	570
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78,128**	64,808

18. 預付長期租金（續）

預付長期租金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份	**75,848**	62,528
流動部份	**2,280**	2,280
於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	**78,128**	64,808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估值：					
於2011年1月1日	53,963	12,811	1,549	4,162	72,485
添置	–	3	–	14	17
出售	–	–	(819)	(641)	(1,460)
於2011年12月31日及於2012年1月1日	53,963	12,814	730	3,535	71,042
出售	–	(242)	–	(179)	(421)
於2012年12月31日	53,963	12,572	730	3,356	70,621
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					
於2011年1月1日	22,338	6,894	1,139	3,409	33,780
本年支銷	1,333	1,036	66	176	2,611
出售時撥回	–	–	(778)	(609)	(1,387)
重估時調整	(3,678)	–	–	–	(3,678)
於2011年12月31日及於2012年1月1日	19,993	7,930	427	2,976	31,326
本年支銷	1,372	1,031	63	175	2,641
出售時撥回	–	(239)	–	(170)	(409)
重估時調整	(625)	–	–	–	(625)
於2012年12月31日	20,740	8,722	490	2,981	32,933
賬面淨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33,223	3,850	240	375	37,688
於2011年12月31日	33,970	4,884	303	559	39,716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a)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房屋建築物由香港獨立專業估值師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進行估值。該等房屋建築物乃按折舊重置成本基準評估,按於2012年12月31日的公平市值約人民幣33,223,000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約人民幣625,000元的重估盈餘已於年內計入收益表。

(b)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房屋建築物由香港獨立專業估值師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進行估值。該等房屋建築物乃按折舊重置成本基準評估,按於2011年12月31日的公平市值約人民幣33,970,000元於財務狀況表列賬。約人民幣3,678,000元的重估盈餘已於年內計入收益表。

(c) 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並無將物業、廠房及設備質押作為抵押品。

2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20,200**	20,200

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21.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代表於中國吉林省安圖縣種植的中草藥。生物資產的變動概列如下: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2,381**	–
通過收購林地經營權而添置(附註36)	**–**	15,621
因收成而減少(附註(i))	**(5,412)**	(3,240)
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變動所產生之收益(附註(ii))	**6,158**	–
於12月31日(附註(iii))	**13,127**	12,381

附註:

(i) 年內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之已收成農作物的數目及金額分析如下:

	概約數量		金額	
	2012年 千	2011年 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中草藥－地下人參(已成熟)	**20**	20	**5,412**	3,240

(ii) 年內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變動代表現有生物資產於財政年度開始及終結時的價值差異。

21. 生物資產(續)

附註:(續)

(iii) 於12月31日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之生物資產的數目及金額分析如下:

	概約數量		金額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千	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草藥－地下人參(已成熟)	**110**	129	**13,127**	12,381

根據專業估值師行出具的估值報告,地下人參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乃根據相關的成熟農作物在地方市場的市價而釐定。

採用的主要估值假設如下:

- 最終產品或市場評估為地下人參;
- 於市場買賣的地下人參屬同質的,平均價格乃用作估值基礎;及
- 地下人參按市場價值基準估值,假設為可備妥出售及屬於持續經營業務的一部分。

於2012年12月31日,並無將生物資產質押作為抵押品(2011年:無)。

本集團面臨多種有關其中草藥種植場的風險:

(1) 監管及環境風險

本集團須遵守其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已制定環境政策及程序,以遵守當地的環境及其他法律。管理層進行定期檢討,以識別環境風險,並確保現有制度足以管理該等風險。

(2) 供求風險

本集團面臨因中草藥價格及銷量波動引致的風險。本集團在可能的情況透過依據市場供求狀況調整其採收量來管理這些風險。管理層進行定期行業趨勢分析,以確保本集團的價格結構符合市場需求,並確保預測採收與需求預期一致。

(3) 氣候及其他風險

本集團的中草藥種植場面臨氣候變化、疾病、森林火災及其他自然力量的破壞的風險。本集團已制定大量措施監控並減輕該等風險,包括定期森林健康檢驗及行業病蟲害調查。

2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574**	280	**574**	280
員工借款	**–**	11	**–**	11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0**	990	**1,049**	990
	1,644	1,281	**1,623**	1,281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屬賒賬形式，但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銷售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貨到付款至90日。在某些情況，作了盡職調查之後，信用期限會適當延長。當本集團釐定個別客戶之信貸期時，會根據客戶之聲譽、與本集團維持業務關係之年期及過往付款紀錄作為根據。本集團對認為不大可能全數收回的應收款作出減值撥備。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30日	**–**	–
31至60日	**–**	–
61至90日	**–**	–
91至180日	**–**	119
181至365日	**519**	161
超過365日	**5,416**	6,987
應收貿易賬款總額	**5,935**	7,267
減：減值撥備	**(5,361)**	(6,987)
應收貿易賬款總值，扣除撥備	**574**	280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應收貿易賬款主要是銷售中藥產品的應收款。本集團不會對該等應收貿易賬款徵收利息。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以功能貨幣計值。

應收貿易賬款中包括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74,000元(2011年：人民幣280,000元)的應收款，有關款項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逾期未付，但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及有關款項仍視為可以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款項作出減值損失撥備。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各筆個別的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認為已經就無法收回的金額確認足夠的減值損失(如需要)。於決定能收回應收貿易賬款的機會時，本集團會考慮於首次授出信貸日期起至報告期間結束止之期間內，有關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質素曾否出現任何變動。由於客戶基礎龐大而並不相關，所以信貸風險集中情況有限。

2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91至180日	**–**	119
181至365日	**519**	161
超過365日	**55**	–
	574	280

減值撥備的變動：

	本集團及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6,987**	7,282
已計提撥備	**–**	2,490
撇銷	**–**	(1,101)
回撥	**(1,626)**	(1,684)
年終結餘	**5,361**	6,987

2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2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353**	5,863	**1**	5,658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含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時間的短期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按中國相關的存款利率計息，本集團結餘的實際年利率為0.40%（2011年：0.50%）。

25.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3,482**	3,182	**3,482**	3,182
有關中國法定供款之應付款	**577**	580	**577**	580
其他應付稅項	**472**	446	**472**	446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803**	1,701	**1,741**	1,701
	6,334	5,909	**6,272**	5,909

25.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續)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1個月	**–**	–
2至6個月	**–**	97
7至12個月	**300**	78
1年以上	**3,182**	3,007
	3,482	3,182

採購若干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120日。

26. 短期貸款

	本集團及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貸款	**10,000**	10,020

餘額包括中國高新投資集團公司就開發蛹蟲草菌粉及蛹蟲草菌粉膠囊提供的人民幣10,000,000元無抵押免息貸款。該公司為一間無關聯公司，其受到國家經委所監督和管理。

27.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的餘額已於該名股東在2012年出售所持的全部本公司普通股後重新分類為長期貸款。應付一名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

28. 長期貸款

	本集團及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
一年後但兩年內(附註(i))	**11,100**	–
兩年後但五年內	**–**	–
五年後(附註(ii))	**27,000**	30,000
	38,100	30,000
減：列作流動負債的金額	**–**	–
	38,100	30,000

附註：

(i) 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12個月內償還。

(ii) 有關款項是無抵押並且按中國人民銀行頒佈之五年期貸款年利率下浮百分之十計息。該貸款是由吉林市財政局提供以用於在20年間開發蛹蟲草菌粉膠囊。貸款須根據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分期償還，直至2030年3月。年內，本集團已經向吉林市財政局償還未到期本金額人民幣3,000,000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賬）

29. 股本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之內資股539,654,240股	**53,965**	53,965
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之H股207,000,000股	**20,700**	20,700
於12月31日普通股總額	**74,665**	74,665

本公司的註冊資本之普通股包括內資股及H股。然而，H股只可由香港、澳門、台灣及其他中國以外國家的法人及自然人以港幣認購及買賣。另一方面，內資股只可以人民幣認購或購買。H股股息是本公司以港幣支付，而內資股股息則是本公司以人民幣支付。

30. 儲備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法定盈餘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儲備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19,027	11,326	9,685	(51,832)	(11,794)
本年度溢利	–	–	–	4,749	4,749
於2011年12月31日及於2012年1月1日	19,027	11,326	9,685	(47,083)	(7,045)
本年度溢利	–	–	–	12,355	12,355
於2012年12月31日	19,027	11,326	9,685	(34,728)	5,310

附註：

(a) 根據中國相關法規及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於每年純利分配時本公司須分別根據法定財務報表所確定的除稅後溢利的10%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除非該公積金已達該公司已繳股本金額的50%）。除儲備設立的目的外，法定儲備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且除在特定條件下經股東事先批准外，亦不得用作現金股息分配。

(b) 當法定盈餘公積金達至註冊股本的25%，並經由股東同意，法定盈餘公積金可轉為股本，但轉股本後留存的法定盈餘公積金不得少於註冊股本的25%。於2012年12月31日，並無法定盈餘公積金於本公司重組為股份有限公司後轉為股本（2011年：無）。

(c) 本公司的資本儲備包括若干根據中國有關會計及財務規則設立的不可分配儲備。資本儲備經股東同意可轉為股本。

(d) 盈利分配方案須經董事會決議並經股東大會批准。依據中國有關的條例及法規，分配儲備是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分別編製的財務報表中的可分配純利兩者中較低者來決定。

31. 關聯方交易

(a) 本公司與屬於本公司關聯方的附屬公司之間的結餘及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及並無於本附註中披露。

(b) 本集團管理要員之薪酬

管理要員之薪酬及相關福利的詳情於附註14中披露。

管理要員的薪酬是薪酬委員會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32. 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營運地點	法定實體形式	註冊資本	本公司直接持有的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安圖縣東北虎新興特產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中草藥的種植、栽培及銷售
吉林市東北虎經貿有限責任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元	100%	暫無營業
吉林市東北虎商務有限責任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元	100%	暫無營業

33. 經營租約承擔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因收購林地經營權而產生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	–
第2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	55,765
5年後	**76,930**	36,765
	76,930	92,530

3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為股東提供回報並惠及其他持份人，以及保持良好的資本架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金額、向股東返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減債。

本集團以資本負債比率來監察資金狀況。此比率是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總負債是指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流動及非流動負債，而總資產是指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總負債	**54,434**	63,429
總資產	**144,798**	134,153
資本負債比率	**38%**	47%

35. 財務工具

(a) 財務工具之類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927**	7,143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負債*	**54,434**	63,429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財務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銀行結餘、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短期貸款及長期貸款。這些財務工具的詳情已於相關附註披露。下文載列與這些財務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以及如何減輕這些風險的政策。管理層管控所面對的風險，確保適時有效地實行適當措施。

(i) 市場風險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業務位於中國，除人民幣外並無任何特定外幣的重要敞口。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全數是存放在國內銀行的人民幣存款。本集團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及借貸以人民幣計值。管理層密切注視匯兑風險，並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35.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及政策(續)

(i)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是關於銀行結餘及長期貸款(分別於附註24及28披露)。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本公司的銀行結餘的到期時間短,所以相關的利率風險不大。本集團將考慮運用任何財務工具來對沖長期貸款利率的潛在波動(如適用)。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並無固定利率存款及/或貸款,本集團並無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是根據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面對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得出。此分析是假設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浮動利率銀行結餘及長期貸款的金額是全年內未償還金額而編製。

倘若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13,000元(2011年:減少/增加人民幣121,000元)。

(ii) 信貸風險管理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倘若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自身責任而將會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相關的已確認財務資產的賬面值。

為減低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加強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確保會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未還債務。此外,本集團審視每筆個別的貿易債務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就未能收回的款項記入足夠的減值損失。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為減輕。

由於應收貿易賬款總額中的90%(2011年:43%)及100%(2011年:86%)是分別應收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款項,因此出現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然而,管理層認為,基於相關欠款人的雄厚財政背景和良好信譽,並無面對重大的信貸風險。

速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是因為交易對手主要是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評級並且具信譽的銀行。

除流動資金(乃存於數間擁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的信貸風險集中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的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iii)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會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水平,將之保持在管理層認為合適的水平,以撥付本集團的營運所需,減少現金流波動的影響。銷售貨品的收益、短期貸款及長期貸款是本集團的主要流動資金來源。

35.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及政策(續)

(iii)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的非衍生財務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此表反映出根據本集團可被要求還款的最早日期而得出的財務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下表包括利息與本金的現金流。

2012年

	按需求或於1年內	1年後但2年內	2年後但5年內	5年後	未貼現現金流量總額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6,334**	**–**	**–**	**–**	**6,334**	**6,334**
短期貸款	**10,000**	**–**	**–**	**–**	**10,000**	**10,000**
長期貸款	**1,158**	**12,258**	**3,477**	**36,254**	**53,147**	**38,100**
	17,492	**12,258**	**3,477**	**36,254**	**69,481**	**54,434**

2011年

	按需求或於1年內	1年後但2年內	2年後但5年內	5年後	未貼現現金流量總額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5,909	–	–	–	5,909	5,909
短期貸款						
–其他貸款	10,020	–	–	–	10,020	10,020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17,500	–	–	17,500	17,500
長期貸款	1,935	1,930	6,291	45,388	55,544	30,000
	17,864	19,430	6,291	45,388	88,973	63,429

(c) 財務工具的公平值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是根據普遍接納的定價模式釐定。該等定價模式是建基於利用目前察覺到的市場交易價格而進行的貼現現金流分析。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6. 收購林地經營權

本集團於上年度向獨立第三方收購中國的林地經營權，代價為人民幣173,530,000元，該林地經營權的有效期為直至2080年12月31日止為期約70年。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此項收購構成本公司的非常重大收購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0年9月29日的公佈。

37. 或然負債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11年：無)。

38. 報告期後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後並無重大事項。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賬)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業績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9,640**	7,862	(22,370)	442	5,667

資產及負債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44,798**	134,153	136,560	102,640	110,658
總負債	**(54,434)**	(63,429)	(73,698)	(17,408)	(25,868)
擁有人權益	**90,364**	70,724	62,862	85,232	84,790